

二零一零年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摘要

董事會欣然提呈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銀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附註1)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重述)
利息收入	2(a)	597,678	861,572
利息支出	2(b)	(142,630)	(261,659)
淨利息收入		455,048	599,913
費用及佣金收入	3(a)	169,377	124,524
費用及佣金支出	3(b)	(37,179)	(34,572)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132,198	89,952
債務抵押證券之重估虧損		(5,595)	(78)
其他營運收入	4	21,013	61,381
營運收入		602,664	751,168
營運支出	5	(410,750)	(463,372)
未計收益及減值虧損前經營溢利		191,914	287,796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	6	(48,008)	(206,247)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虧損		(18,404)	(26,416)
對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之回撥		12	95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虧損之回撥		433	3,900
減值虧損		(65,967)	(228,668)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7	43,594	47,909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20)	(8)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376	7,512
除稅前溢利		182,897	114,541
稅項	8	(29,602)	(13,893)
期內溢利		153,295	100,64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可供出售證券: 投資重估儲備淨變動		22,187	146,732
聯營公司外幣報表換算差額		3,362	(256)
期內全面收益		178,844	247,124

綜合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續）

	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重述)
期內溢利歸屬於：			
- 本行股東		153,535	100,842
- 少數股東權益		(240)	(194)
期內溢利		153,295	100,648
期內全面收益歸屬於：			
- 本行股東		179,084	247,318
- 少數股東權益		(240)	(194)
期內全面收益		178,844	247,124
每股盈利（港仙）	9	9.54	5.03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資產負債表概要（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現金及短期資金		3,513,687	5,414,889
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結餘		1,157,596	367,677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		251,013	105,522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		652,467	641,737
衍生金融工具	11	622,954	632,010
客戶貸款減減值撥備	12	27,583,685	28,571,967
其他貸款及應收款項		3,101,051	3,392,218
應計利息及其他資產		825,711	1,511,237
可供出售證券		18,521,831	17,939,073
持至到期投資		908,720	902,22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03,829	386,510
固定資產		1,062,061	1,079,094
遞延稅項資產		16,451	35,144
		58,621,056	60,979,300
負債			
銀行同業之存款及結餘		2,997,359	2,424,903
客戶存款		43,274,775	46,602,175
交易賬項下之負債		203,848	14,275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		261,876	201,096
已發行存款證		651,975	322,100
已發行債務證券		193,819	268,791
衍生金融工具	11	754,588	651,896
其他負債		3,595,246	3,919,179
遞延稅項負債		58	68
已發行後償票據	13	1,632,123	1,640,257
		53,565,667	56,044,740
權益			
股本		2,097,519	2,097,519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儲備		2,205,641	2,084,572
本行股東權益		5,052,938	4,931,869
少數股東權益		2,451	2,691
		5,055,389	4,934,560
		58,621,056	60,979,300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告表 (未經審核)

歸屬於本行股東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贖回 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外幣換算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少數股東 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2,097,519	749,778	372,000	12,969	175,211	(276,620)	-	1,587,088	4,717,945	3,152	4,721,097
期內全面收益	-	-	-	-	-	146,732	(256)	100,842	247,318	(194)	247,124
於期內已通過及派付 之上一財政年度股 息	-	-	-	-	-	-	-	(17,582)	(17,582)	-	(17,582)
已派付優先股股息	-	-	-	-	-	-	-	(39,991)	(39,991)	-	(39,991)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 礎之交易	-	-	-	2,027	-	-	-	-	2,027	-	2,027
於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2,097,519	749,778	372,000	14,996	175,211	(129,888)	(256)	1,630,357	4,909,717	2,958	4,912,675
於二零一零年 一月一日	2,097,519	749,778	372,000	15,684	175,211	28,577	67	1,493,033	4,931,869	2,691	4,934,560
期內全面收益	-	-	-	-	-	22,187	3,362	153,535	179,084	(240)	178,844
於期內已通過及派付 之上一財政年度股 息	-	-	-	-	-	-	-	(17,582)	(17,582)	-	(17,582)
已派付優先股股息	-	-	-	-	-	-	-	(41,922)	(41,922)	-	(41,922)
以權益結算股份為基 礎之交易	-	-	-	1,489	-	-	-	-	1,489	-	1,489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2,097,519	749,778	372,000	17,173	175,211	50,764	3,429	1,587,064	5,052,938	2,451	5,055,389

綜合現金流動表摘要（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營運之現金收入／（支出）淨額	618,114	(1,273,272)
已付稅金	(5,049)	(6,197)
營運活動之現金收入／（支出）淨額	613,065	(1,279,469)
投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淨額	(13,985)	(12,116)
融資活動之現金支出淨額	(488,679)	(2,061,232)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增加／（減少）淨額	110,401	(3,352,817)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592,160	9,054,961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5,702,561	5,702,144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同業結餘	2,481,982	909,098
通知及短期存款	1,031,705	3,209,574
原於三個月內到期之國庫券	2,111,803	1,160,969
原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放款	77,071	422,503
	5,702,561	5,702,144

附註:

1. 本中期業績公佈內所載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惟乃摘錄自該等財務報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中期財務報告」）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行之網頁登載。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條例有關財務披露之規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頒佈之銀行業（披露）規則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編製中期財務報告的基礎，與二零零九年度賬目內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方法是一致的。若干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或修訂已於二零一零年生效，但對中期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該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 2410 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作出審閱。

2. 利息收入及支出

(a) 利息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上市投資	184,170	185,255
其他	401,672	663,384
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585,842	848,639
持作交易用途之資產之利息收入		
- 上市投資	9	365
- 非上市投資	917	440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10,910	12,128
	597,678	861,572

(b) 利息支出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客戶、銀行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存款及已發行存款證	129,243	243,942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已發行債務證券	1,178	4,345
其他借款	3,707	5,375
非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	134,128	253,662
交易賬項下負債之利息支出	1,508	1,336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負債之利息支出	6,994	6,661
	142,630	261,659

3. 費用及佣金收入及支出

(a) 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重述)
信貸相關費用及佣金	26,018	10,465
貿易融資	4,613	6,090
信用卡	45,525	40,432
證券經紀及投資服務	23,292	24,313
保險	32,416	16,939
單位信託佣金	19,458	14,739
其他費用	18,055	11,546
	169,377	124,524

其中：

費用及佣金收入來自：

- 非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 信託或其他受託業務

48,533	56,783
714	692

費用及佣金收入來自信託及其他受託業務，與本集團就資產管理業務中代表其客戶持有資產或進行資產投資所收取的費用相關。

為使列報一致，本集團已對「費用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之若干比較數據作出重述。

(b) 費用及佣金支出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手續費及佣金	25,747	19,465
其他已付費用	11,432	15,107
	37,179	34,572

其中：

費用及佣金支出來自：

- 非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
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20,804	26,874
--------	--------

4. 其他營運收入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重述)
交易收益減虧損		
- 外匯	(64,675)	79,495
- 持作交易用途之證券	5,341	13,562
- 其他買賣交易*	20,317	23,735
- 賣空交易	112	1,114
	(38,905)	117,906
公平價值對沖之淨對沖收入		
與對沖風險相關之被對沖項目之淨收益／(虧損)	132,935	(35,580)
對沖工具之淨(虧損)／收益	(132,935)	35,580
	-	-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其他金融工 具之淨(虧損)／收益		
出售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其他金融 工具之淨虧損	-	(1,533)
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工具之 重估淨(虧損)／收益	(48,333)	29,148
	(48,333)	27,615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其他金融負債之收益減虧損	1,153	(10)
衍生金融工具之重估收益／(虧損)	95,701	(99,031)
可供出售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	501
可供出售非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6,002	7,154
租金收入	823	371
其他	4,572	6,875
	21,013	61,381

* 其他買賣交易包括客戶買賣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掛鈎票據、期權及結構性存款產品。

為使列報一致，本集團已對「費用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之若干比較數據作出重述。

5. 營運支出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僱員成本	<u>224,859</u>	<u>254,047</u>
物業及其他固定資產		
物業租金	22,301	24,299
折舊	30,998	33,502
其他	9,311	9,992
核數師酬金	1,508	1,191
其他營運支出		
業務推廣	23,412	30,495
法律顧問費用	9,537	15,454
通訊	11,818	14,288
電子資料處理及電腦系統	39,229	36,076
其他	37,777	44,028
	<u>410,750</u>	<u>463,372</u>

6.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已(扣除)/撥回之客戶貸款減值虧損		
- 增加	(86,744)	(245,382)
- 撥回	38,736	39,135
	<u>(48,008)</u>	<u>(206,247)</u>

除對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外，本集團未有於本報告期內對其他貸款和借款認列減值虧損(二零零九年：無)。

7.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過往於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之重估盈餘之變現 期內淨收益	18,639	22,762
	24,955	25,147
	<u>43,594</u>	<u>47,909</u>

8. 稅項

二零一零年之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的評估應課稅溢利以 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則按有關國家預期適用之估計實際稅率計算。

9.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期內股東應佔溢利 153,535,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100,842,000 港元）扣除優先股股息 41,703,000 港元（二零零九年：41,850,000 港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份 1,172,160,000 股（二零零九年：1,172,160,000 股）計算。本集團並無任何未行使之可換股借貸資本、期權或認股證會對每股盈利構成攤薄影響。

10.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分部編製。本集團之經營分部為本集團之組成部份，相關之財務資料可被獨立地提供及行政總裁用作定期評估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和評核表現。

2010 年內部管理報告方法若干主要改變載列如下：

- 在二零一零年零售市場被列入財富管理，相對於二零零九年在消費金融內；
- 資金部在二零一零年新成立以密切監察本集團整體資金、流動資金以及利率風險倉盤；這是一個經營分部因其業績須個別向行政總裁匯報；
- 在二零一零年，兩個經營分部在第三方非利息收入相關交易上聯合努力所賺取之營運收入會被相關經營分部平分。在二零零九年，從聯合努力交易上所賺取之營運收入（以及相關之資金成本）將紀錄在全部相關之經營分部，而從此項處理所紀錄的額外營運收入於綜合處理程序時抵銷；
- 在二零一零年，從兩個或以上經營分部在交易上聯合努力所產生之資產不再紀錄在全部相關之經營分部，也沒有額外資產被記錄和於綜合處理程序時被抵銷。在二零零九年，從這交易上所產生之資產將紀錄在全部相關之經營分部，而從此項處理所紀錄的額外資產於綜合處理程序時抵銷；及
- 在二零一零年，統一管理費用不被分攤，只有完全及直接可歸因於各經營分部的後勤部門費用，將在各經營部門扣除。在二零零九年，若干統一管理費用及所有後勤部門費用被分攤，並在各經營部門扣除。

經營分部

本行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銀行及相關之金融服務。本集團可申報業務分部載列如下。

消費金融包括信用卡商戶服務、信用卡信貸服務、按揭及其他消費信貸。為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向零售市場（解釋為受管理資產價值較少的客戶）提供銀行服務被列入下文之財富管理業務分部。

財富管理包括證券買賣，向財富管理客戶（解釋為受管理資產價值較高的客戶）銷售及分銷財富管理產品，向零售市場提供銀行服務，以及提供保險和單位信託財富管理服務。

企業金融包括中小企業業務及企業銀行業務。中小企業業務包括私人及企業設備融資、中小企業商業借貸、汽車及其他消費租賃合約及借貸業務。企業銀行業務涵蓋貿易融資、銀團貸款及其他企業借貸。

金融市場業務主要從事外匯和定息證券交易活動和投資產品的市場推廣。

資金部主要管理本集團整體資金、流動資金以及由銀行業務衍生之利率風險倉盤。

10. 分部資料 (續)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按部分析下之收入劃分，是反映各經營分部，透過內部資本分配和資金調撥機制獲分派之資本及其他資金所賺取之回報。為反映兩個經營分部在第三方非利息收入相關交易上聯合努力所賺取之回報，從這交易上所賺取之營運收入將會平分並紀錄在相關之經營分部。這種處理的改動是為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在此之前，從聯合努力交易上所賺取之營運收入(以及相關之資金成本)將紀錄在全部相關之經營分部，而從此項處理所紀錄的額外營運收入於綜合處理程序時抵銷。

成本分配則以各經營分部之直接成本計算。為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統一管理費用不被分攤，只有完全及直接可歸因於各經營分部的後勤部門費用，將在各經營部門扣除。各經營分部使用物業，按市值計算之租金反映於各經營分部之「營運支出」及「跨分部支出」內。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各經營分部應佔客戶貸款減減值、證券投資、金融工具、銀行同業放款、流動資產及物業。為與內部管理報告一致，從兩個或以上經營分部在交易上聯合努力所產生之資產不再記錄在全部相關之經營分部，也沒有額外資產被記錄和於綜合處理程序時被抵銷。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各經營分部應佔客戶存款、已發行存款證，已發行債務證券、銀行同業存款及應計款項。

除了分部資料中的除稅前溢利資料外，管理層還被提供其他分部資料包括收入(包括跨業務貸款)、利息支出、折舊、攤銷、減值虧損及用於分部運作的新增非流動分部資產。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中央管理單位、策略投資管理、樓宇及物業管理以及其他未能合理分配到特定業務類別的活動。

2010 年分部資料用以下兩個準則編製，一個是根據 2010 年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法，另一個則根據 2009 年的方法編製以作比較目的。2009 年分部資料沒有被重述。

10.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 (續)

根據 2010 年的內部管理報告的方法編制的 2010 年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可申報
	消費金融	財富管理	企業金融	金融市場	資金部	分部總額
	HK\$'000	HK\$'000	HK\$'000	HK\$'000	HK\$'000	HK\$'000
淨利息收入	86,013	27,079	123,443	120,375	98,476	455,386
源自外界客戶其他營運收入	61,464	99,551	30,556	8,272	(28,778)	171,065
費用及佣金支出	(20,215)	(7,840)	(992)	(4,907)	-	(33,954)
其他營運收入	41,249	91,711	29,564	3,365	(28,778)	137,111
營運收入	127,262	118,790	153,007	123,740	69,698	592,497
營運支出	(55,206)	(105,639)	(42,630)	(25,767)	(1,734)	(230,976)
跨分部支出	(1,464)	(16,472)	(1,510)	-	-	(19,446)
未計收益及撥備前經營溢利	70,592	(3,321)	108,867	97,973	67,964	342,075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	(8,385)	(1,180)	(40,023)	-	-	(49,588)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虧損	-	-	-	(15,402)	-	(15,402)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虧損之回撥	-	-	23	-	-	2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	-	-	24,733	5,227	29,960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62,207	(4,501)	68,867	107,304	73,191	307,068
營運支出-折舊	(999)	(4,090)	(1,569)	(641)	(7)	(7,306)
分部資產	12,191,809	1,392,730	14,890,474	12,165,891	15,852,501	56,493,405
分部負債	370,315	28,498,695	12,839,003	203,847	10,854,664	52,766,524

10.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 (續)

根據 2009 年的方法編製以作比較目的的 2010 年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可申報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消費金融及 零售市場 千港元	財富管理 千港元	企業金融 千港元	金融市場 千港元	
淨利息收入	104,811	31,018	123,443	218,851	478,123
源自外界客戶其他營運收入	79,674	98,295	35,594	2,414	215,977
費用及佣金支出	(26,766)	(1,289)	(992)	(4,907)	(33,954)
其他營運收入	52,908	97,006	34,602	(2,493)	182,023
營運收入	157,719	128,024	158,045	216,358	660,146
營運支出	(105,620)	(146,415)	(91,982)	(59,562)	(403,579)
跨分部支出	(1,464)	(16,472)	(1,510)	-	(19,446)
未計收益及撥備前經營溢利	50,635	(34,863)	64,553	156,796	237,121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	(8,424)	(838)	(40,007)	-	(49,269)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虧損	-	-	-	(18,404)	(18,404)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虧損之回撥	-	-	23	-	23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	-	-	29,960	29,960
除稅前溢利 / (虧損)	42,211	(35,701)	24,569	168,352	199,431
營運支出-折舊	(999)	(4,090)	(1,569)	(648)	(7,306)
分部資產	15,703,900	2,719,413	14,890,474	28,191,980	61,505,767
分部負債	370,315	28,498,695	12,839,003	11,058,511	52,766,524

10. 分部資料 (續)

經營分部 (續)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可申報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消費金融及 零售市場 千港元	財富管理 千港元	企業金融 千港元	金融市場 千港元	
淨利息收入	88,384	41,003	198,657	282,338	610,382
源自外界客戶其他營運收入	68,900	116,061	31,749	81,878	298,588
費用及佣金支出	(15,972)	(4,765)	(6,562)	(7,609)	(34,908)
其他營運收入	52,928	111,296	25,187	74,269	263,680
營運收入	141,312	152,299	223,844	356,607	874,062
營運支出	(104,137)	(134,109)	(117,998)	(89,539)	(445,783)
跨分部支出	(946)	(15,400)	(2,681)	-	(19,027)
未計收益及撥備前經營溢利	36,229	2,790	103,165	267,068	409,252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	(16,824)	(1,418)	(188,142)	(867)	(207,251)
可供出售證券之減值虧損	-	-	-	(26,416)	(26,416)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 虧損之回撥	-	-	(500)	-	(50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	-	-	35,222	35,222
除稅前溢利／(虧損)	19,405	1,372	(85,477)	275,007	210,307
營運支出—折舊	(189)	(3,008)	(1,579)	(3,144)	(7,920)
分部資產	15,845,129	2,633,477	17,842,993	32,072,383	68,393,982
分部負債	2,401,862	29,713,751	14,329,784	12,761,651	59,207,048

10. 分部資料 (續)

可申報業務收入、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方法)
收入	
可申報分部營運收入	592,497
跨業務營運收入抵銷	(28,866)
未分配收入	39,033
綜合營運收入	<u>602,664</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之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方法)
除稅前溢利	
可申報分部除稅前溢利	307,068
未分配營運收入	39,033
未分配營運支出	(189,194)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回撥	1,580
可供出售證券減值虧損	(3,002)
對聯營公司貸款減值虧損之回撥	12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虧損之回撥	41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13,634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	(2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3,376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82,897</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方法)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56,493,405
未分配固定資產	576,41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03,829
未分類其他資產	1,147,408
綜合資產總額	<u>58,621,056</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方法)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52,766,524
未分類其他負債	799,143
綜合負債總額	<u>53,565,667</u>

10. 分部資料 (續)

可申報業務收入、溢利、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方法)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收入		
可申報分部營運收入	660,146	874,062
跨業務營運收入抵銷	(95,239)	(133,613)
未分配收入	37,757	10,719
綜合營運收入	<u>602,664</u>	<u>751,168</u>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方法)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可申報分部除稅前溢利	199,431	210,307
未分配營運收入	37,757	10,719
未分配營運支出	(16,591)	(39,093)
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回撥	1,583	165
投資聯營公司之減值虧損回撥	12	95
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減值虧損回撥	410	4,400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之淨收益	13,634	12,687
出售固定資產之淨(虧損)/收益	(20)	(8)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3,376	7,512
跨業務除稅前溢利抵銷	(66,695)	(92,243)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82,897</u>	<u>114,541</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方法)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可申報分部資產	61,505,767	64,446,538
未分配客戶貸款	-	135,100
未分配固定資產	576,414	612,62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03,829	386,510
未分類其他資產	973,819	995,813
跨業務貸款抵銷	(4,838,773)	(5,597,288)
綜合資產總額	<u>58,621,056</u>	<u>60,979,300</u>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方法)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可申報分部負債	52,766,524	55,105,606
未分配其他負債	799,143	939,134
綜合負債總額	<u>53,565,667</u>	<u>56,044,740</u>

10. 分部資料 (續)

區域資料

區域資料之分析是根據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所在地點，或按負責報告業績或將資產入賬之本行分行位置、客戶位置及資產置予以披露。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之所有營運收入及除稅前溢利均是從位於香港的本行分行及附屬公司入賬之資產所產生。本集團沒有在香港以外的單一國家或地區佔有10%或以上的資產、負債、除稅前溢利或虧損、總營運收入或或然負債及承擔。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任何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之一組客戶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

11. 衍生金融工具

(a) 衍生金融工具之名義金額

衍生工具指價值取決於一項或多項掛鈎資產或指數之價值而定之金融合約。此等工具之名義金額顯示於結算日未平倉之交易量，而並非代表風險金額。以下為本集團訂立之各主要類型衍生工具之名義金額之概要：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資格採 用對沖會 計法 千港元	金融工具 共同進行 管理 千港元	持作交 易用途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合資格採 用對沖會 計法 千港元	金融工具 共同進行 管理 千港元	持作交 易用途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匯率衍生工具								
- 遠期	-	-	3,044,095	3,044,095	-	-	3,686,721	3,686,721
- 掉期	-	-	46,513,179	46,513,179	-	-	8,734,426	8,734,426
- 購入期權	-	-	7,191,020	7,191,020	-	-	1,132,132	1,132,132
- 沽出期權	-	-	7,187,752	7,187,752	-	-	1,128,639	1,128,639
	-	-	63,936,046	63,936,046	-	-	14,681,918	14,681,918
利率衍生工具								
- 掉期	4,034,914	600,838	6,475,699	11,111,451	3,941,867	592,685	11,085,267	15,619,819
- 購入期權	-	-	228,161	228,161	-	-	67,541	67,541
	4,034,914	600,838	6,703,860	11,339,612	3,941,867	592,685	11,152,808	15,687,360
股票衍生工具								
- 掉期	-	-	647,638	647,638	-	-	787,594	787,594
- 購入期權	-	-	144,312	144,312	-	-	133,185	133,185
- 沽出期權	-	-	144,312	144,312	-	-	133,185	133,185
	-	-	936,262	936,262	-	-	1,053,964	1,053,964
總額	4,034,914	600,838	71,576,168	76,211,920	3,941,867	592,685	26,888,690	31,423,242

上述金額以總額顯示，並無計及任何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報告為合資格採用對沖會計之衍生工具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指定作為對沖之對沖工具。

11. 衍生金融工具 (續)

(b) 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及信貸風險加權金額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價值 資產 千港元	公平價值 負債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千港元	公平價值 資產 千港元	公平價值 負債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千港元
匯率衍生工具	400,240	141,333	262,304	338,816	12,672	24,244
利率衍生工具	195,399	341,598	93,654	224,401	328,652	78,910
股票衍生工具	27,315	27,315	9,170	68,793	68,793	11,770
其他衍生工具	-	244,342	-	-	241,779	-
	622,954	754,588	365,128	632,010	651,896	114,924

上述金額以總額顯示，並無計及任何雙邊淨額結算安排之影響。

12. 客戶貸款減減值撥備

(a) 客戶貸款減減值撥備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客戶貸款總額	28,156,856	29,112,658
減：減值撥備		
- 個別減值撥備	(404,932)	(364,647)
- 綜合減值撥備	(168,239)	(176,044)
	27,583,685	28,571,967

12. 客戶貸款減減值撥備 (續)

(b) 按行業分類的客戶貸款

按行業及有抵押貸款分析的客戶貸款析如下。經濟行業分析乃基於金管局所採用的類別及定義。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及貸款 總額 千港元	有抵押之 貸款佔貸 款總額之 百分比	借款及貸款 總額 千港元	有抵押之 貸款佔貸 款總額之 百分比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總額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341,109	4.75	1,190,968	-
- 物業投資	7,842,114	79.06	8,201,715	73.96
- 金融企業	402,755	2.70	416,802	9.27
- 股票經紀	38,000	100.00	13,745	62.97
- 批發及零售業	186,329	26.20	64,511	33.10
- 製造業	1,830,116	9.52	1,666,263	12.68
- 運輸及運輸設備	289,033	76.21	465,987	85.27
- 康樂活動	18,430	100.00	-	-
- 資訊科技	2,821	66.68	14,434	66.75
- 其他	2,684,161	46.53	2,321,393	60.24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私人參建 居屋計劃」及「租者置其屋計劃」或 其各自的後繼計劃的樓宇的貸款	14,907	100.00	52,370	100.0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7,496,603	99.89	7,448,480	99.90
- 信用卡貸款	610,583	-	618,106	-
- 其他	1,022,604	52.71	1,039,499	53.49
	<u>23,779,565</u>		<u>23,514,273</u>	
貿易融資	688,099	13.31	809,641	7.68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總額	<u>3,689,192</u>	<u>11.15</u>	<u>4,788,744</u>	<u>19.28</u>
客戶貸款總額	<u>28,156,856</u>	<u>58.85</u>	<u>29,112,658</u>	<u>59.03</u>

13. 已發行後償票據

本行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五日發行票面值 2 億美元(相當於 15.57 億港元)及賬面金額 16.32 億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40 億港元)符合附加資本準則之後償票據。該等後償票據由發行日期起至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止期間按年息率 6.125% 計息,須每半年付息一次。該等票據附帶一次性贖回選擇權,可由本行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行使。倘該項贖回選擇權未獲行使,該等後償票據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起至最終到期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止期間之利率將重訂為美國國庫債券利率加 1.93875%,並維持每半年付息一次。

上述後償票據之賬面金額已計入因採用公平價值對沖會計法而作出 7,520 萬港元之調整(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30 萬港元)。

14. 法定儲備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175,211	175,211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u>175,211</u>	<u>175,211</u>

為根據《銀行業條例》的規定而保留法定儲備以達至嚴謹監管的目的。該儲備之變動乃在諮詢香港金融管理局之意見後直接從保留溢利轉撥。

15. 或然負債及承擔

與信貸有關之承擔及或然項目包括以提供信貸之承兌項目、信用證、擔保書和承付款項。所涉及之風險基本上與向客戶提供貸款之信貸風險相同。合約金額是指當合約被完全提取及客戶違約時所承擔風險之數額。由於該等貸款可能在未經提取前已到期，故合約金額並不代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千港元	合約金額 千港元	信貸風險 加權金額 千港元
直接信貸替代項目	210,883	124,883	236,073	126,073
與交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16,144	8,072	29,193	14,597
與貿易有關之或然項目	174,291	34,858	158,264	31,653
未提取之備用貸款				
- 可無條件地取消	11,508,424	-	11,301,472	-
- 原訂到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上	305,362	152,681	296,321	148,161
	<u>12,215,104</u>	<u>320,494</u>	<u>12,021,323</u>	<u>320,484</u>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1. 資本充足比率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百分率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分率
資本充足比率	18.15	17.18
核心資本充足比率	10.17	9.47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資本充足比率及核心資本比率是根據綜合基準計算，該基準包括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為其監管目的所須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富邦財務（香港）有限公司、富邦貼現（香港）有限公司、台灣富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之狀況，並按照金管局為執行「巴塞爾 II 資本協議」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第 98A 條發出之《銀行業（資本）規則》編制。

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本集團已採用「標準化方法」計算信貸風險及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以及採用「基本指標方法」計算營運風險。

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經營附屬公司。由於有外匯管制，因此在將本集團於中國綜合集團之成員公司的法定資本及資金轉至香港方面會有所限制。

2. 資本基礎

用於計算上述資本充足比率及在「資本充足比率申報表」(MA(BS)3) 第 II 部中申報的資本基礎總額在扣減後的組成部分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核心資本		
繳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1,172,160	1,172,160
儲備（包括保留盈利）	1,586,581	1,661,471
股份溢價	749,778	749,778
溢利及虧損賬	110,451	(76,379)
自核心資本扣減總額	(246,224)	(269,327)
扣減後的核心資本	3,372,746	3,237,703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		
土地及土地權益價值重估儲備	23,701	23,701
持作可供出售證券重估儲備	24,436	15,771
綜合減值撥備	168,239	176,044
法定儲備	175,211	175,211
有期後償票據	1,556,980	1,551,000
繳足不可贖回累積優先股	925,359	925,359
可計算的附加資本扣減總額	(228,949)	(231,012)
扣減後的附加資本	2,644,977	2,636,074
扣減後的資本基礎總額	6,017,723	5,873,777
自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扣減總額	(475,173)	(500,339)

本行於附屬公司（不包括富邦財務（香港）有限公司、富邦貼現（香港）有限公司、台灣富銀股份有限公司及富邦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之所有投資乃扣減自核心資本及附加資本。

3. 流動資金比率

	截至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百分率	截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止 之六個月 百分率
平均流動資金比率	49.89	47.74

期內平均流動資金比率是以每個曆月平均比率的簡單平均數計算。每個曆月平均比率乃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附表四的規定計算並與「認可機構流動資金狀況申報表」(MA(BS)1E)第 I (2) 部中申報的數字相同。

期內之平均流動資金比率乃根據綜合基準計算，該基準包括金管局為其監管目的所需之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富邦財務(香港)有限公司及富邦租賃(中國)有限公司之狀況。

4. 逾期客戶貸款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客戶貸款總額之本金或利息有逾期：				
- 六個月或以下惟三個月以上	23,223	0.08	20,299	0.07
- 一年或以下惟六個月以上	135,421	0.48	238,086	0.82
- 超過一年	235,830	0.84	153,409	0.53
	<u>394,474</u>	1.40	<u>411,794</u>	1.42
逾期借款及貸款的有抵押部分	<u>59,085</u>		<u>84,613</u>	
就逾期借款及貸款的有抵押部分所持有的抵押品的現行市價	<u>59,539</u>		<u>76,452</u>	
就逾期借款及貸款的有抵押部分中預期從清盤公司及政府保證計劃收回之價值	<u>7,358</u>		<u>11,913</u>	
逾期借款及貸款的無抵押部分	<u>335,389</u>		<u>327,181</u>	
就逾期超過三個月之貸款所作之個別評估減值撥備	<u>327,868</u>		<u>302,735</u>	

就逾期借貸及貸款而持有之抵押品主要為住宅物業、存放於本集團之現金存款及就租購及租賃貸款而抵押之設備。

5. 重定還款期的客戶貸款

重定還款期的借貸及貸款乃扣除已隨後逾期超過三個月的任何借貸及貸款列賬，並可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千港元	佔貸款 總額之 百分比
重定還款期的客戶貸款	<u>21,576</u>	0.08	<u>19,710</u>	0.07

6. 外幣持盤量

本集團個別外幣的淨持有額或淨結構性倉盤若佔所持有外匯淨盤總額或結構性倉盤總額的 10%或以上，便作出如下披露：

百萬港元等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美元	人民幣	其他貨幣	外幣總額
現貨資產	18,811	308	4,872	23,991
現貨負債	(17,358)	(301)	(5,979)	(23,638)
遠期買入	26,386	99	4,289	30,774
遠期賣出	(27,977)	(99)	(3,191)	(31,267)
長/(短)盤淨額	<u>(138)</u>	<u>7</u>	<u>(9)</u>	<u>(140)</u>
結構性倉盤淨額	<u>78</u>	<u>383</u>	<u>-</u>	<u>461</u>

百萬港元等值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人民幣	其他貨幣	外幣總額
現貨資產	21,272	359	5,091	26,722
現貨負債	(19,488)	(321)	(5,210)	(25,019)
遠期買入	7,324	91	4,624	12,039
遠期賣出	(9,234)	(91)	(4,509)	(13,834)
長/(短)盤淨額	<u>(126)</u>	<u>38</u>	<u>(4)</u>	<u>(92)</u>
結構性倉盤淨額	<u>78</u>	<u>261</u>	<u>-</u>	<u>339</u>

期權倉盤淨額乃根據所有外匯期權合約的「得爾塔加權持倉」為基準計算，其金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少於一百萬港元。結構性倉盤淨額包括涉及外匯的本行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結構性淨倉盤。

7. 跨境債權

跨境債權是資產負債表上各項目按交易對手所在地並計算風險轉移後而劃定的風險。若交易對手之所在國家有異於擔保方之所在國家，債權風險將轉至擔保方的國家賬項中。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分行的債權風險則轉至其總部所在國家的賬項中。轉移風險後達總跨境債權 10% 或以上的個別國家或地區債權如下：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等值	銀行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地區（不包括香港）	6,258	271	2,350	8,879
其中澳洲	3,457	-	2	3,459
其中中國	1,131	49	1,433	2,613
北美洲	2,348	318	1,348	4,014
其中美國	1,841	318	1,322	3,481
西歐	5,647	-	50	5,697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百萬港元等值	銀行	公營機構	其他	總計
亞太地區（不包括香港）	6,346	279	2,899	9,524
其中澳洲	3,675	-	2	3,677
北美洲	3,290	313	1,869	5,472
其中美國	1,936	313	1,847	4,096
西歐	5,571	-	56	5,627

8. 收回資產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收回資產及根據貸款協議所得資產總額為 2,770 萬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50 萬港元）。

香港與中國經濟概覽及預測

香港經濟回顧

自2008年金融危機以來，香港經濟已穩步復甦。本地生產總值於2009年第四季回復按年增長。本地生產總值由去年第四季按年實質增長2.5%強勁反彈至2010年第一季的8.2%。

2010年上半年，受需求重拾升軌及和亞洲區內貿易活躍所帶動，香港出口回復增長。6月的整體出口貨值錄得較預期更大的26.7%按年升幅。而2010年首季則增長20.7%，較2009年第四季的0.4%跌幅顯著回升。同時，勞工市場情況持續改善，加上香港政府紓困措施的支持下，私人消費開支由2009年第四季按年實質增長4.8%上升至2010年第一季的6.5%。失業率曾於金融危機爆發後一度短暫上升，但現時已回落並保持平穩。2010年4月至6月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繼2010年3月至5月連續第二個季度維持在4.6%的水平。

隨著貿易往來恢復，運輸及與貿易相關的服務輸出明顯好轉。訪港旅遊業亦發展蓬勃，來自多數主要客源地的旅客人數急速攀升。受惠於營商氣氛持續改善，投資開支再度錄得雙位數字升幅，於2010年第一季增長達10.5%。

歐洲一些國家之財政赤字及政府債務上升的問題早前令市場信心疲弱及股票市場更趨波動，但最近投資者信心已恢復。樓市在2010年第一季繼續呈現增長勢頭，不過，隨著香港政府為確保樓市平穩及健康發展而採取一系列措施，樓市最近已趨於穩定。

香港經濟的展望

在外圍環境沒有出現巨大衝擊的情況下，預期當前香港和亞洲區內經濟呈現的全面增長態勢將會持續。2010年全年的實質經濟增長預期將會近乎或甚至高於香港政府於2月的財政預算案中所公布的4%至5%。

於3月及4月初所進行的《業務展望按季統計調查報告》結果顯示，受訪大型企業的樂觀程度普遍上升，而當中愈來愈多公司表示有計劃重新增聘人手。在未來數季，預期就業和收入前景之改善將會成為帶動消費增長的主要因素。私營投資進一步回升，加上公營部門項目料將加快展開工程，預期整體投資會繼續增長。

外圍方面，全球經濟正逐步復甦，而亞洲區經濟率先反彈。然而，美國聯儲局主席伯南克曾警告美國經濟前景「非常不確定」，加上歐洲經濟體系仍受失業率處高位和巨額財政赤字拖累，令復甦緩慢。希臘主權債務問題，以及部分歐洲經濟體系急需推出緊縮的財政措施，都有可能拖慢歐洲地區經濟復甦的步伐以及令金融市場更加波動。面對全球經濟能否持續復甦之疑慮，令香港出口的前景更不明朗，隨著各先進經濟體系用以刺激經濟的財政措施及貨幣政策所產生的成效於今年下半年漸減，對其影響更甚。

2010年6月的基本消費物價通脹率按年為1.7%，顯示通脹仍較溫和。展望未來數季，通脹可能會逐漸上升，反映經濟復甦進程中通脹重現的週期現象。預期2010年全年的消費物價通脹率約為1.5%。

中國經濟回顧

中國2010年第二季經濟增長放緩至10.3%。繼2009年第四季按年強勁增長10.7%後，中國經濟於2010年第一季創近三年來最快的季度增長，按年高速增長11.9%。中國經濟強勁復甦的原因之一，是中國出口已回復增長。

中國於2010年6月的出口及進口總值創出歷史新高，打破了2008年7月創下的紀錄。按年計，中國於2010年6月的出口增長43.9%。同時，進口按年增長由5月的48.3%下滑至6月的34.1%，令貿易順差擴大。中國對歐盟、美國、日本等主要貿易夥伴的雙邊貿易總值，按年分別增長37.2%、30.2%及37%。

大陸的銀行於2009年全年的新增貸款達創紀錄水平的9.59萬億元人民幣，當中有部份貸款投向了基建項目及房地產，這不但有助刺激經濟強勁增長，更觸發房價急升。中國人民銀行已採取措施收緊房地產信貸，以限制投機性購房，使樓市降溫。為防經濟過熱，中國政府亦限制銀行新增貸款規模，並提高銀行的存款準備金率。至今，採取之收緊政策包含上調銀行的存款準備金率及控制信貸增長，但並未有調升利率。

中國的現行政策看來會逐漸影響經濟增長，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相繼於5月及6月連續兩個月出現放緩，但指數仍高於50%，顯示製造業活動處於增長勢態。中國第二季本地生產總值的按年增長遜於今年1月至3

月期間的增幅。中國政府繼續關注歐元區危機可能拖累中國出口，帶來保持利率低企的進一步誘因。佔中國本地生產總值約三分之二的城鎮固定資產投資於2010年1月至6月期間按年增長25.5%，低於2009年同期的33.6%。整體而言，以上數據反映中國經濟已經或可能將會出現放緩。

中國經濟的展望

中國本地生產總值預期於今年增長近10%。於7月公布的經濟數據顯示經濟過熱的風險已經紓緩。投資活動對今年經濟增長的推動力將會減弱，而強大的勞動市場將繼續為消費帶來支持。中國政府今年的工作重點將是平衡經濟發展，以刺激內需及達致更平衡的貿易往來，而6月公布的人民幣政策改革便是明證。中國希望使人民幣與主要貿易夥伴的一籃子貨幣掛鈎，並使人民幣匯率變動更具彈性。

中國中央政府應會密切關注的最大挑戰，是歐洲債務危機會否蔓延而令全球經濟復甦偏離軌道。倘通脹壓力及房價升勢得以紓緩，中央政府會有更多空間於年底前放寬對銀行信貸及購房的限制。

中國消費物價指數(「CPI」)於5月按年上升3.1%，創下19個月高位，但6月的最新數字為2.9%，顯示通脹有所回落。預期消費物價指數可能於今年7月或8月在約4%的水平見頂，並於今年其後時間放緩。

富邦表現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本行」)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0年6月30日止首6個月淨溢利為1.53億港元，較2009年同期的淨溢利1.01億港元增加52%或5,200萬港元。2010年上半年，香港經濟表現理想，本地生產總值增長強勁、出口及零售銷售量亦回升。受惠於經營環境轉佳，本行費用相關收入由2009年第四季開始持續增長，而客戶貸款之減值虧損亦按年大幅下降。計及派發優先股股息，2010年上半年每股盈利增加至9.54港仙，2009年同期為5.03港仙。

2010年上半年的利息收入總額較去年同期減少31%至5.98億港元，利息支出總額則下跌45%至1.43億港元，因此，期內淨利息收入下跌1.45億港元或24%至4.55億港元。淨利息收入下跌是由於本行在貸款批核要求方面採取了更審慎的策略導致生息資產均額下降，及同業之間激烈競爭存貸業務。加上信用價差由2009年第四季開始收窄，令資產以較低息差定價。實際淨息差由2009年上半年的2.05%收窄34個基點至2010年同期的1.71%。

2010年上半年的淨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47%或4,200萬港元至1.32億港元。此按年增長是由於整體業務全面改善，並由消費金融、財富管理及企業金融部門之業務增長所帶動。信貸相關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1,600萬港元，信用卡相關費用及佣金收入增加500萬港元，銷售單位信託基金及保險產品的佣金收入亦增加2,000萬港元。

由於信用價差收窄，影響了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平價值之金融工具及其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導致其他營運收入減少4,000萬港元。計及債務抵押證券組合錄得的560萬港元重估虧損(2009年上半年為8萬港元)，2010年上半年的非利息收入，包括淨費用及佣金收入與其他營運收入，下跌2%或400萬港元至1.48億港元。

本行於2010年上半年繼續採取嚴謹的監控成本措施。本行積極控制成本，令2010年上半年的營運支出按年下跌11%或5,200萬港元至4.11億港元。主要因淨利息收入下跌，成本對收入比率由2009年上半年的61.7%上升至2010年同期的68.2%。本行將繼續降低營運支出，並同時改善營運效益以減低收入放緩對成本對收入比率造成的負面影響。未計收益及減值虧損前經營溢利較2009年上半年的2.88億港元下跌33%或9,600萬港元，至1.92億港元。

2010年上半年錄得的客戶貸款淨減值虧損按年下跌77%或1.58億港元至4,800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中小企客戶的貸款個別減值虧損減少所致。不良貸款情況自2009年第二季已經回穩，減值貸款比率因而由2009年12月31日的1.78%進一步下降至2010年6月30日的1.72%。2010年上半年為不良貸款提撥了額外個別減值虧損，減值貸款壞賬覆蓋率因而由2009年12月31日的87%改善至2010年6月30日的95%。

2010年上半年為可供出售證券提撥了1,800萬港元的減值虧損。本行持有19.99%股權的廈門銀行所貢獻的溢利達1,300萬港元，較2009年上半年的溢利800萬港元增加78%。計及減值虧損、其他收益及稅項後，除稅後溢利為1.53億港元，較2009年上半年的1.01億港元上升52%。平均資產回報率及平均股本回報率分別從2009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年上半年的 0.31% 及 4.22% 上升至 0.50% 及 6.22%。

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總資產由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610 億港元下跌 4% 或 24 億港元，至 586 億港元。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客戶存款下跌 7% 至 433 億港元。鑑於外圍市場不明朗，本行於 2010 年上半年在貸款批核要求及新承造貸款方面採取了審慎的策略，因此，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淨貸款組合由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286 億港元下跌 4% 或 10 億港元，至 276 億港元。本集團繼續保持充裕的資本及流動資金。截至 2010 年 6 月底的資本充足比率為 18.15%（2009 年年底為 17.18%），而 2010 年上半年的平均流動資金比率為 49.89%。

自 2010 年年初，本行採取了穩中求進的策略，務求在將風險及成本減至最低的情況下，把握市場發展商機。本行積極為擴展本地業務及減低整體貸款組合風險的策略性目標，強化基礎建設，並設立各項機制，以加強風險管理及抗逆能力。透過營運、資訊科技及其他功能之組織重組，本行致力提高效率及成本效益，實現成為一家更具成效的企業，為未來的發展奠下穩固的根基。本集團 2010 年中期純利錄得改善，主要由於信貸減值虧損大幅下降，印證本行正穩步將其策略付諸實行。

經歷金融危機肆虐，全球經濟正逐漸走出陰霾。不過，歐洲債務危機之負面影響仍未全面反映，加上近期有經濟報告顯示，美國經濟復甦放緩，可能拖慢全球經濟復甦步伐。面對全球經濟前景仍然不明朗，本行於 2010 年下半年將繼續採取穩中求進的策略。為持續擴展本地業務，本行將著眼於強化品牌，並致力擴闊客戶基礎。本行將繼續投資於資訊科技上，尤其是在基礎設施及提升風險監控及業務應用系統方面，以持續改善對客戶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兩岸金融監理合作備忘錄的簽訂，將進一步深化兩岸經濟及金融的交流與合作。受惠於母公司富邦金控的強大支持，以及憑藉富邦金控於大陸不斷擴展的金融版圖之優勢，令本行處於有利位置，把握在大中華地區迅速增長的商貿及投資機遇。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日（星期二）召開之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中批准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 2.0 港仙之中期股息，合共 2,340 萬港元。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或左右派發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

由二零一零年十月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本行將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凡持有本行之股票而未過戶者須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室，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方可獲派是次通過派發之中期股息。

優先股股息

董事會於董事會會議中批准派發由（及包括）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五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四日止之不可贖回累積無投票權優先股（「優先股」）股息（「優先股股息」）。優先股股息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五日（星期三）派發。暫停辦理優先股股票過戶登記之日期將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公布，以確定有權收取優先股股息的股東名冊。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股份

本行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股份。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於期內亦無購買或出售本行之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集團致力實行最高水準之企業管治，包括但不限於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原則及所有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載於「守則」內之原則及全部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刊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本集團已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會計期間任何未遵守「標準守則」之事宜詳細向各董事作出查詢，並獲各董事確認，彼等已完全遵守「標準守則」刊載之規定標準。

梁培華
董事總經理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培華(董事總經理)、張明遠、葉強華；非執行董事蔡明興(主席)、蔡明忠(副主席)、龔天行、張果軍；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甘禮傑、曾國泰、石宏。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日